证券代码：601515　　证券简称：衢州东峰　　公告编号：2026-043

衢州东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征集事项相关提案的表决结果：不适用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11 月 9 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黄山大道 205 号衢州工业大厦 A 座 10 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8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987,103,56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1.2922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苏凯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7人，未出现董事缺席的情况；
2、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75,713,693	98.8461	11,142,901	1.1288	246,972	0.0251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 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3,678,039	54.5639	11,142,901	44.4509	246,972	0.9852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1 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已由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公司股东黄晓佳先生本次参与表决的股份数为 13,748,767 股，不包括其通过沪股通方式持有的股份 7,422,872 股。

三、 律师见证情况

（一）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邓颖、周绮丽

（二）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衢州东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0 日